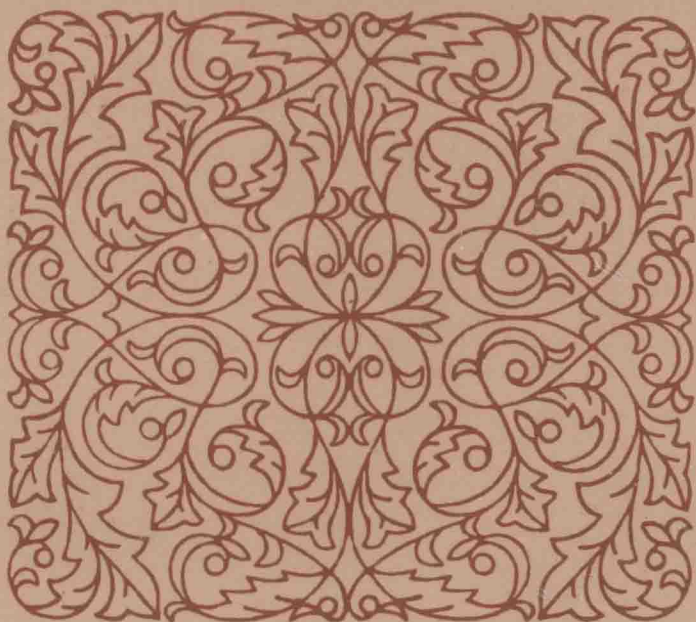


民國叢書

第五編

• 13 •



民國叢書

第五編

· 13 ·

哲學·宗教類

淮南鴻烈集解

劉文典著

上海書店

編主五雲王
庫文有萬

稿千一集一第

解集烈鴻南淮

冊 六

著典文劉

號一〇五路山寶海上
五 雲 王 人 行 發

路 山 寶 海 上
館 書 印 務 商 所 副 印

埠 各 及 海 上
館 書 印 務 商 所 行 發

版初月四年十二國民華中

The Complete Library

Edited by

Y. W. WONG

THE EXPLANATION OF HUAI-NAN DIGEST

BY LIU WEN TIEN

PUBLISHED BY Y. W. WONG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Shanghai, China

1931

劉文典著

淮南鴻烈集解

本書據商務印書館1931年版影印

淮南鴻烈集解目錄

第一冊

胡序

自序

舊叙目

卷一 原道訓

卷二 俶真訓

卷三 天文訓

第二冊

卷四 墜形訓

卷五 時則訓

卷六 覽冥訓

淮南鴻烈集解 目錄

卷七 精神訓

卷八 本經訓

第三冊

卷九 主術訓

卷十 繆稱訓

卷十一 齊俗訓

卷十二 道應訓

第四冊

卷十三 汜論訓

卷十四 詮言訓

卷十五 兵略訓

卷十六 說山訓

卷十七 說林訓

第五冊

卷十八 人閒訓

卷十九 脩務訓

卷二十 秦族訓

卷二十一 要略

第六冊

附錄 錢塘淮南天文訓補注

淮南鴻烈集解 目錄

胡序

整理國故，約有三途：一曰索引式之整理，一曰總帳式之整理，一曰專史式之整理。典籍浩繁，鉤稽匪易，雖有博聞彊記之士，記憶之力終有所窮。索引之法，以一定之順序，部勒紊亂之資料；或依韻目，或依字畫，其爲事近於機械，而其爲用可補上智才士之所難能。是故有史姓韻編之作，而中下之材智能用廿四史矣；有經籍纂詁之作，而初學之士能檢古訓詁矣。此索引式之整理也。

總帳式者，向來集注集傳集說之類，似之。同一書也，有古文今文之爭，有漢宋之異，有毛鄭之別，有鄭王之分。歷時既久，異說滋多。墨守門戶之見者，囿於一先生之言，不惜繁其文，枝其辭以求勝；而時過境遷，向日斤斤之爭，要不過供後人片段之擷取而已。上下二千年，顛倒數萬卷，辨各家之同異得失，去其糟粕，拾其精華，於以結前哲千載之訟爭，而省後人無窮之智力；若商家之歲終結帳然，綜觀往歲之盈折，正所以爲來日之經營導其先路也。

專史云者，積累既多，系統既明，乃有人焉，各就性之所近而力之所能勉者，擇文化史之一部分，或以類別，或以時分，著爲專史。專史者，通史之支流而實爲通史之淵源也。二千年來，此業尙無作者；鄭樵有志於通史，而專史不足供其採擇；黃宗羲全祖望等有志於專史，而所成就皆甚微細。此則前修之所

未逮，而有待於後來者矣。

吾友劉叔雅教授新著淮南鴻烈集解，乃吾所謂總帳式之國故整理也。淮南王書，折衷周秦諸子，「棄其畛挾，樹其淑靜，非循一迹之路，守一隅之指，」其自身亦可謂結古代思想之總帳者也。其書作于漢代，時尙修辭；今觀許慎高誘之注，知當漢世已有注釋之必要。歷年久遠，文義變遷，傳寫譌奪，此書遂更難讀。中世儒者排斥異己，忽略百家，坐令此絕代奇書，沉埋不顯。迄乎近世，經師旁求故訓，博覽者始稍稍整治秦漢諸子，而淮南王書治之者尤衆。其用力最勤而成功較大者，莫如高郵王氏父子，德清俞氏間有創獲，已多臆說矣；王紹蘭孫詒讓頗精審，然所校皆不多。此外，如莊達吉洪頤煊陶方琦諸人，亦皆瑕瑜互見。計二百年來，補苴校注之功，已令此書稍稍可讀矣。然諸家所記，多散見雜記中，學者罕得遍讀；其有單行之本，亦皆僅舉斷句，不載全文，殊不便於初學。以故，今日坊間所行，猶是百五十年前之莊達吉本，而王俞諸君勤苦所得，乃不得供多數學人之享用；然則叔雅集解之作，豈非今日治國學者之先務哉？

叔雅治此書，最精嚴有法，吾知之稍審，請略言之。唐宋類書徵引淮南王書最多，而向來校注諸家搜集多未備；陶方琦用力最勤矣，而遺漏尙多。叔雅初從事此書，遍取書鈔治要御覽及文選注諸書，凡引及淮南原文或許高舊注者，一字一句，皆採輯無遺。輯成之後，則熟讀之，皆使成誦，然後取原書，一一

注其所自出；然後比較其文字之同異；其無異文者，則舍之；其文異者，或訂其得失，或存而不論；其可推知爲許慎注者，則明言之；其疑不能明者，亦存之以俟考。計御覽一書，已踰千條，文選注中，亦五六百條。其功力之堅苦如此，宜其成就獨多也。

方叔雅輯書時，苟有引及，皆爲輯出，不以其爲前人所已及而遺之。及其爲集解，則凡其所自得，有與前人合者，皆歸功於前人；其有足爲諸家佐證，或匡糾其過誤者，則先舉諸家而以己所得新佐證附焉。至其所自立說，則僅列其證據充足，無可復疑者。往往有新義，卒以佐證不備而終棄之；友朋或爭之，叔雅終不顧也。如詮言訓『此四者，耳目鼻口不知所取去，心爲之制，各得其所。』俞樾據上文『目好色，耳好聲，口好味，』因謂『鼻』字爲衍文；然文子符言篇上文言『目好色，耳好聲，鼻好香，口好味，』而下文亦有『鼻』字。叔雅稿本中論此一條云：

此疑上文『口好味』上脫『鼻好香』三字。文子符言篇及此處耳目鼻口並舉，皆其證也。俞氏不據文子以證上文之脫失，反以『鼻』字爲後人據文子增入，謬矣。惟余亦未在他處尋得更的確之證據，故未敢駁之耳。

此可見叔雅之矜慎。叔雅於前人之說，樂爲之助證，而不欲輕斥其失，多此類也。然亦有前人謬誤顯然，而叔雅寧自匿其創見而爲之隱者，如本經訓『元元至陽而運照，』俞樾校云：

樹謹按：高注曰，「元，天也；元，氣也。」分兩字爲兩義，殊不可通。疑正文及注均誤。正文本曰，「元光至碭而運照。」注文本曰，「元，天也；光，氣也。」叔真篇曰，「弊其元光，而求知之於耳目。」此元光二字見於本書者。高彼注曰，「元光，內明也。一曰，元，天也。」然則此曰「元，天也。」正與彼注同。疑彼亦有「光氣也」三字，而今脫之也。（諸子平議三十頁八）

叔雅稿本中論此條云：

宋明本皆作「玄，元至碭而運照。」莊本避清聖祖諱，改玄爲元耳。俞氏未見古本，但馮莊本立說可笑也。「玄，天也。」本是古訓。原道，覽冥，說山諸篇，高注皆曰，「玄，天也。」釋名，「天謂之玄。」桓譚新論（後漢書張衡傳注引），「玄者，天也。」

此條今亦未收入集解，豈以宋明藏本在今日得之甚易，以之責備前人，爲乘其不備耶？此則忠厚太過，非吾人所望於學者求誠之意者矣。

然即今印本集解論之，叔雅所自得，已卓然可觀。如叔真訓云：

百圍之木，斬而爲犧尊，鑊之以剗剗，雜之以青黃，華藻鍾鮮，龍蛇虎豹，曲成文章。然其斷在溝中，豈比犧尊，溝中之斷，則醜美有間矣。然而失木性，鈞也。

向來校者，僅及名物訓詁，未有校其文義之難通者。叔雅校云：

「然其斷在溝中」句疑有脫誤。莊子天地篇作「其斷在溝中」亦非。惟御覽七百六十一引莊子作「其一斷在溝中」不誤。今本「一」字誤置「比」字上，傳寫又改爲「壹」，義遂不可通矣。（卷二頁十一）

此據御覽以校莊子，乃以之校淮南，甚精也。又如墜形訓云：

無角者膏而無前；有角者指而無後。

高注云：

膏，豕也，熊猿之屬。無前，肥從前起也。指，牛羊之屬。無後，肥從後起也。

莊達吉校云：

指應作脂，見周禮注，所謂「戴角者脂，無角者膏」是也。又王肅家語注引本書，正作脂。

莊校已甚精審，然「無前」「無後」之說終不易解。

叔雅校云：

莊校是也。御覽八百六十四，脂膏條下，八百九十九，牛條下引，指並作脂，是其確證。又無前無後，義不可通。「無」疑當作「兌」，始譌爲「无」，傳寫又爲「無」耳。御覽八百九十九引，正作兌前兌後，又引注云：「豕馬之屬前小，牛羊後小」，是其證矣。前小即兌前，後小即兌後也。

(卷四，頁九。兌即今銳字。)

此條精確無倫，真所謂後來居上者矣。

類書之不可盡恃，近人蓋嘗言之。叔雅校此書，其採類書，斷制有法。若上文所引御覽八百九十九，引原文而并及久佚之古注，其可依據，自不待言。其他一文再見或三見而先移互異者，或各書同引一文而彼此互異者，或僅一見而與今本微異者，其爲差異，雖甚微細，亦必竝存之，以供後人之考校。其用意甚厚，而其間亦實有可供義解之助者。如說林訓云：

以兔之走，使犬如馬，則逮日歸風。及其爲馬，則又不能走矣。

孫詒讓校此句，謂「歸當爲遺，聲之誤也」，其爲臆說，無可諱言。叔雅引御覽九百七引，作：以兔之走，使大如馬，則逐日追風。及其爲馬，則不走矣。

此不必糾正孫說，而使人知此句之所以可疑，不在「歸」字之爲「遺」爲「追」，而在「犬」字之應否作「大」。蓋校書之要，首在古本之多；本子多則暗示易，而向之不爲人所留意者，今皆受撈榨而出矣。上文之「兌」，此文之「大」，皆其例也。

叔雅此書，讀者自能辨其用力之久而勤與其方法之嚴而慎。然有一事，猶有遺憾，則錢繹之方言箋疏未被採及，是也。淮南王書雖重修飾，然其中實多秦漢方言，可供考古者之採訪。如開卷第一葉「

甚淖而潑，高注曰：『潑，亦淖也。夫饘粥多滯者謂潑。潑讀歌謳之歌。』莊達吉引說文：『潑，多汁也。』以證之，是也。今徽州方言謂多汁爲『淖』，『粥多滯則謂之』『淖粥』，『欲更狀之，則曰』『淖潑潑』，『潑今讀如呵』。又如主術訓云：『潑者可使嚙筋，而不可使有聞也。』王紹蘭與孫詒讓皆引攷工記弓人：『筋欲敝之敝』句，鄭司農注：『嚙之當熟。』孫又引賈疏：『筋之椎打嚙齧，欲得勞敝，』謂『嚙筋』爲漢時常語，即謂椎打之，使柔熟，以纏弓弩也。（本書卷九，頁十二。）今徽州績谿人嘗人多言而無識，曰：『嚙弓筋』，亦曰『瞎嚙弓筋』。凡此之類，皆可今古互證。錢繹所輯，雖未及於今日之方言，然其引此書中語，與方言故訓並列，往往多所發明，似亦未可廢也。質之叔雅，以爲如何？

中華民國十二年三月六日，胡適。

淮南鴻烈集解 一 前序

八